

臺北市立美術館
2020（第7屆）X-site計畫
徵件簡章

一、 宗旨

以臺北市立美術館（簡稱本館）戶外廣場為基地，鼓勵跨域的創作型態或創意方法論，期望能藉由空間構築和美學的延伸與突破，激發對於基地精神或環境的提問與想像。

二、 目標

1. 能回應本屆主題所引導的議題探討，提出能結合建築與當代藝術等跨域形式的創作計畫。
2. 能提供民眾可以聚集、停留、體驗、討論，免受日曬與風力影響的臨時性構築，以提高觀眾參與度，建構廣場公共性。
3. 能鼓勵創新的實驗精神，提出對基地環境合宜的構築工法、媒介運用、美學表現等。須顧及公共安全性，並提倡材料經濟性之考量。

三、 本屆主題說明

本屆 X-site 提出「多重真實」(X-Reality) 的命題概念。探索真實的過程需要持續的交互參照 (X-Reference)，個體／群體、虛體／實體、內部空間／外部環境，乃至靜止／運動、清晰／模糊、暫時／永恆，關係不斷的被重新定義，交織成一個連動的生態系統，當中沒有單一的答案，更沒有可以完全複製的經驗。

本計畫將透過實驗及探索精神，藉由不同領域的視角，看見各種物質與非物質的互動機會，展開新的空間感知、材料應用與公共性議題。

四、 參選資格

【初選階段】

- 提案團隊負責人須具備中華民國國籍，團隊其他共同創作者不在此限。
- 每一提案負責人以提送一案為限。
- 團隊成員須具備多元跨領域之背景，惟基於公共安全考量，成員之一須具備建築相關背景與工作經歷。

【複選階段】

- 團隊成員須提供政府合法登記之公司、團體、工作室或建築師事務所證照作為獲選之簽約對象；資格屬性範圍為藝術、建築、室內設計相關領域，於複選階段提交立案證明影本（蓋公司章），無法提交者即喪失資格。

五、重要期程

1. 徵件時間：即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(五)止。
2. 徵件說明會：2019 年 5 月 30 日（四）下午 3 時。
3. 預訂展期：2020 年 5 月 2 日（六）至 7 月 12 日（日）止。

六、經費

1. 勝選團隊之全案製作預算新台幣 350 萬元（含稅），依政府採購法辦理。
2. 提案團隊進入複審，其送件資料齊備者，獲提案工作費新台幣 5 萬元(含稅)；惟不包含勝選團隊。

七、設置基地

本館戶外廣場（詳見附圖，尺寸僅供參考，請自行實地測繪）

八、基地注意事項

1. 本案廣場基地為樓板層，貨運車不得行駛至廣場，為避免漏水等問題不宜承載過重或任何直接釘打。廣場之樓板承重數據為每平方公尺360 公斤（360kg/m²）。
2. 作品展出期間約達10週，因北面廣場無其他可庇護之建物阻擋風力，材料及結構須考慮其堅固、耐候、不易破損及民眾參與時的安全性。請因應地形需求提出「自由站立」(free standing)結構，具有對颱風、地震及瞬間風力7 級以上的承受力，得經結構技師簽證負責其安全性，並於細部設計階段提供之。
3. 本館位於航道下，廣場限高15.94 公尺，提案設計之高度不得超出本館建物。
4. 廣場因靠近本館入口大門，並緊鄰「故事館」餐廳入口，因此提案作品規模與尺寸，不得妨礙兩者之公眾進出。
5. 佈卸展施作及拆除之地點及行經路線，均需全面鋪設樓板地面保護材料。對基地範圍內本館兩件展示中雕塑作品（〈太極拱門〉、〈紅不讓〉）須採取保護措施。

6. 須訂定「緊急應變管理維護計畫」，遇有緊急狀況或異常天候致作品損傷或有公共安全之疑慮時，立刻派員到場處理。

九、提案與送件資料

1. 提案計畫須為首次發表。

2. 送件資料：

【初選階段】

- 提送企劃書紙本一式 8 份，及光碟 1 份；紙本資料以 A4 格式及雙面列印，圖表可折頁；企劃書電子檔為 PDF，設計示意圖另以 JPG 格式單獨存入光碟。
- 企劃書應包括下列內容，請依下列次序裝釘：
 - (1) 基本資料表（附表一）
 - (2) 提案說明表（附表二，簡述主題、理念、構想、特色說明、場地規劃）。
 - (3) 規劃設計圖說明（包含作品形式、尺寸、重量、材質、數量、以及製作與設置方式、施工計畫等）並檢附足夠說明之表現圖面（如平面、立面、剖面、透視圖）。
 - (4) 夜間照明計畫。
 - (5) 預算支出明細表（附表三）。
 - (6) 工作流程及進度規劃表。
 - (7) 團隊成員名單（附表四，含主要成員學經歷及背景資料，過去經驗及參考作品提示等。）。
 - (8) 平日及「緊急應變管理維護計畫」。

【複選階段】

- 至少須備有實體模型或虛擬動畫之說明形式，可另備材料樣本等，自行攜帶前往親自簡報。

十、徵選方式

1. 參選資格與資料審核通過者，即進入以下二階段評選。

- (1) 初選：評審團評選企劃書，通過初選者即進入複選。初選通過團隊及複選時間，將於 11 月公告於本館官網及 Email 通知；未獲選者不另行通知。
- (2) 複選：進入複選的團隊負責人必須親赴現場向評審團簡報（中文為主）。由提案負責人與成員說明及答詢（最

多 3 人)，時間以三十分鐘為限。簡報遲到或缺席視同棄權。複選結果將於 12 月公告於本館官網。

2. 由本館聘請相關專業人士 7 名，組成評審團進行評選會議。評選結束後，評選委員轉為「提案細部設計會議」之諮詢委員至本計畫設置完成。
3. 評審團保留本計畫勝選團隊從缺與是否備選之權利。若提案計畫無法執行，本館保留本計畫後續替代方案規劃及執行之權利。

十一、評選標準

	評選項目	評選內容	配分
1	本屆主題回應	• 提案名稱 • 創作理念	20
2	構想與表現	• 設計說明：含1)工法、2)技術、3)材料（包括替代性材料、輕型材料、或傳統自然材料賦予新觀念）、4)照明、5)其他。 • 空間美學與藝術表現。 • 公共性與公共安全。 • 材料經濟學概念。	30
3	監造與執行	• 含工作流程、施工進度、可行性、平日及緊急應變管理維護計畫。	15
4	經費分配	• 經費預估與分配的合理性	15
5	專業能力與實績	• 計畫負責人及主要成員相關工作實績、經驗、學歷、經歷及專長等。	10
6	簡報答詢	• 報告之完整性與嚴謹性 • 答詢之確實性與合理性	10

十二、收退件方式

1. 請至本館官網下載本簡章及相關表格。
2.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（五）截止，收件截止日以郵局郵戳為憑；親送（含快遞）請於收件截止日當天下午 5:00 前送達。郵寄及親送地址：104 臺北市中山北路三段 181 號教育服務組，並於信封註明「2020 X-site 計畫送件」。

3. 提案團隊所遞交之提案資料，本館不予退件。

十三、權利與義務

1. 提案計畫不得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。
2. 提案參賽即表示認同本簡章之規定。
3. 勝選團隊因故未完成簽約者視同放棄資格。
4. 本案屬於勞務採購，勝選團隊所提計畫須經首次「提案細部設計會議」通過後依政府採購法簽約，分期撥款，並依一般規定扣稅（含印花稅）。
5. 基於公共安全考量，本館與諮詢委員對於勝選提案保留修改權，並經「提案細部設計會議」通過後執行之。

十四、契約終止與解除

本勞務採購之預算如未獲議會通過或部份刪減以致無法執行時，本館得以書面通知終止或解除部份或全部契約。

十五、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另行公告或於合約明訂之。

臺北市立美術館 2020 第 7 屆 X-site 計畫
基本資料表（附表一）

計畫名稱	中文：			
	英文：			
團隊資料	中文：			
	英文：			
	提案負責人			
	市話			
	傳真			
	E-mail			
	地址	(郵遞區號)		
聯絡人資料	姓名		市話	
			手機	
	職稱		傳真	
			E-mail	
	地址	(郵遞區號)		
一. 企劃書清單： (如簡章所列至少 9 項，請勾選註記，由主辦單位核對) 1. ☐ 基本資料表（附表一） 6. ☐ 團隊成員名單（附表四） 2. ☐ 提案說明表（附表二） 7. ☐ 工作流程及進度規劃表 (附表一、二裝訂於企劃書首 2 頁) 8. ☐ 平日及緊急應變管理維護計畫 3. ☐ 規劃設計圖說明 9. ☐ 提案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4. ☐ 夜間照明計畫 10. ☐ 其他：_____ 5. ☐ 預算支出明細表（附表三） 二. 企劃書份數：共 <u>8</u> 份，光碟(企劃書電子檔)：共 <u>1</u> 張。				
提案負責人 簽名及蓋章				

臺北市立美術館 2020 第 7 屆 X-site 計畫

提案說明表（附表二） *本表如不敷使用請另以 A4 紙張補充說明

團隊名稱	中文：				
	英文：				
計畫名稱	中文：				
	英文：				
尺寸(m)	L: x W: x H:				
總載重(kg)		每平方公尺 平均淨載重 (kg/m ²)		每平方公尺 平均活載重 (kg/m ²)	
主要材料					
1. 提案創作簡述（含主題、理念、構想、特色說明等，中文書寫約 300-500 字，完整內容於企劃書另外圖文呈現）：					
2. 設置規劃簡述（含材料、施工方式、規模尺寸等，中文書寫約 300-500 字，完整內容於企劃書另外圖文呈現）：					

臺北市立美術館 2020 第 7 屆 X-site 計畫

預算支出明細表（附表三）

*如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複製

預算項目	預算細目	單價	數量	總計	預算說明
人事費					
事務費					
業務費					
維護費					
旅運費					
材料費					
設備費					
其他					
總計					

備註：

- (1) 預算額度 350 萬(含稅)，請勿超出編列。
- (2) 請勿另行自籌金額或贊助。

參考：預算項目說明

填寫預算表時，請參考以下各類預算項目分別填寫，並視實際支出內容，參考選用屬於各項目之適當預算細目。

一、人事費為薪資或酬勞性費用，例如：

計畫與設計等授權使用費（請詳述設計項目，如燈光設計或佈景設計等）、工作費（請分列各相關人員，如技術人員、管理人力等）、翻譯費、編輯費、國外生活補助費、國外日計生活費、顧問費……等。

二、事務費為處理一般事務所發生之費用，例如：

保險、稅金、簽證費……等。

三、業務費為實施特定工作計劃所發生的費用，例如：

郵電費、設備租借費（請分列各相關設備，如佈景、服裝、道具、音樂、燈光、音響等）、攝錄影費、裝裱費、版權費、茶點費、資料費、展品租借費……等。

四、維護費為器材或設備之修繕或養護費用，例如：

施工維護費、設備維護費、道具維護費……等。

五、旅運費為因計劃公出之車資及旅費或公物搬運費，例如：

機票費、證照費、機場稅、車資、餐費、住宿費……等。

六、材料費為設置所需之材料、器材或物料配件，例如：

創作材料、攝影材料、展演裝置材料、電腦磁片、錄影音帶包裝材料、建築材料、幻燈片底片……等。

七、其他

※預算支出明細表（填寫舉例）

預算項目	預算細目	單價	數量	總計	預算說明
一、人事費	專案工作人員	00,000	4 人		
	施作人員	00,000	10 人		各類技術人員之薪資、臨時工作等
	授權使用費	00,000	1 式		設置概念、圖案知識等
	小 計				
二、材料費	主體鋼構	00,000	150 平方公尺		
	木基座	00,000	300 平方公尺		
	塗裝	00,000	10 坪		
	小 計				

臺北市立美術館 2020 第 7 屆 X-site 計畫

團隊成員名單（附表四）

*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複製

1	姓 名		出 生 日 期 (西元年/月/日)	
	現 任	單位： /職稱：		
	專 長			
	最 高 學 歷			
	重 要 工 作 經 歷			
	過 去 作 品 列 舉			
2	姓 名		出 生 日 期 (西元年/月/日)	
	現 任	單位： /職稱：		
	專 長			
	最 高 學 歷			
	重 要 工 作 經 歷			
	過 去 作 品 列 舉			
3	姓 名		出 生 日 期 (西元年/月/日)	
	現 任	單位： /職稱：		
	專 長			
	最 高 學 歷			
	重 要 工 作 經 歷			
	過 去 作 品 列 舉			
4	姓 名		出 生 日 期 (西元年/月/日)	
	現 任	單位： /職稱：		
	專 長			
	最 高 學 歷			
	重 要 工 作 經 歷			
	過 去 作 品 列 舉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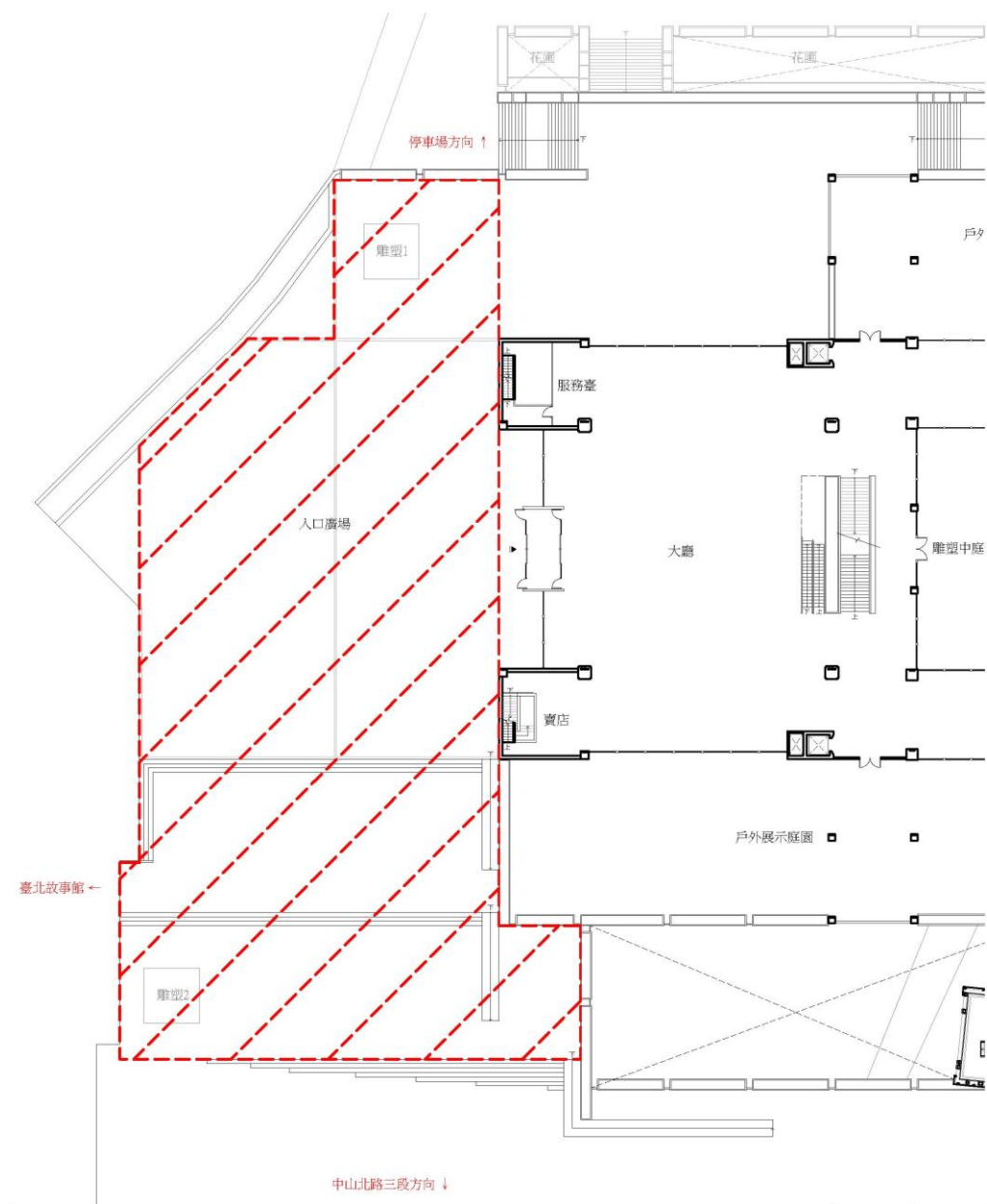
請確保上述資料正確無誤，無任何不實情事。

提案負責人 / 簽名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附圖：廣場平面圖（紅色區域為 X-site 基地範圍）

*請參考並下載附件基地 cad 圖，尺寸僅供參考，建議自行實地測繪。



雕塑 1（紅不讓）：

創作者：李再鈺

媒材技術：不銹鋼、烤漆

尺寸：620 × 440 × 229cm



雕塑 2（太極拱門）：

創作者：朱銘

媒材技術：青銅

尺寸：210 × 275 × 375 cm